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2024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3

二、机构设置情况　5

第二部分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9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0

第三部分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9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9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9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25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6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26

第六部分　附件　29

第一部分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拟订和组织实施数字政府、数字经济、数字社会规划。组织起草有关行政规范性文件、区政府规章草案。协调推动数化随州行动计划，推动经济、社会、政府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发展，建设数字经济发展新高地。

(二)协调推进数据要素产权、流通、分配、治理等数据基础制度建设，指导数据要素市场建设，牵头拟订相关行政规范性文件草案和标准规范。研究提出培育数据要素市场的政策建议，引导全区数据交易场所建设发展，推动数据要素资产化。

(三)组织拟订有关数字基础设施布局规划，协调推进数字基础设施布局建设，以云、网、数、算等为基础，以公共数字底座为核心，搭建城市数字孪生操作系统。

(四)统筹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协调推进数据资源分类分级管理，组织推动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推动数据资源跨层级跨地域跨行业跨部门跨业务互联互通。协调推进数字经济发展，促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推动跨领域跨行业数字化转型，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融合。

（五）统筹推进数字社会建设，构建普惠便捷数字社会。协调推动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数字化，统筹协调促进智慧城市建设。

（六）统筹推进数字政府建设。负责协调推进数字技术广泛应用于政府管理服务，推进政府治理流程优化、模式创新和履职能力提升。推动构建数字化、智能化的政府运行新形态。负责推进政府履职和政务运行数字化转型，统筹推进各行业各领域政务应用系统集约建设、互联互通、协同联动，创新行政管理和服务方式，提升政府履职效能。审核区级政务信息化项目。

（七）统筹推进政府职能转变。负责政务服务事项管理，推进相关行政职权的规范运行。推进优化政务服务，创新监管方式，提高行政效率和公信力。促进传统服务与智能服务相结合，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负责事中事后监管政策研究和统筹协调，推进跨部门综合监管及“互联网+监管”，推动建立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监管体系，提升监管的精准性和有效性。指导、监督全区政府系统政务服务工作。

（八）统筹推进全区政务公开工作。承担对全区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监督和考评。负责全区部门网站指导、监督和管理工作。

(九)协调推进数据领域核心技术、关键设备等重大科技攻关。

(十)统筹数据发展和安全，在具体承担数据基础制度建设、数据要素市场建设、数据标准规范、数据基础设施建设等职责中，履行相应数据安全职责，负责拟定数据安全政策并组织实施。协同区委网络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开展网络数据跨境流动安全评估和监管工作。

(十一)负责数据领域对外合作，落实相关数字治理规则。

(十二)负责全区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运行管理工作。

（十三）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本级决算和0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本级）

单位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股）、政务服务和大数据股（行政审批改革股）、政务公开股、数据资源（数

字经济和基础设施建设股）。单位行政编制5人，实有在职人员5人。劳务派遣人员11名。二级单位事业单位编制7人，实有在职人员7人。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表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43.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11.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1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3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0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3.24	本年支出合计	58	543.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543.24	总计	62	543.24

注：1.本表依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表）进行批复。
2.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3.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批复表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本级）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43.24**	**543.13**	**0.00**	**0.00**	**0.00**	**0.00**	**0.11**
2010301			行政运行	511.24	511.13	0.00	0.00	0.00	0.00	0.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7	3.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2	7.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3	4.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8	7.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4	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6	8.6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本表依据《收入决算表》（财决03表）进行批复。
2.本表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本级）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43.24**	**170.90**	**372.34**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11.24	138.90	372.34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7	3.4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2	7.7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3	4.1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8	7.58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4	0.4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6	8.66	0.00	0.00	0.00	0.00

注：1.本表依据《支出决算表》（财决04表）进行批复。
2.本表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表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43.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11.13	511.1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32	15.3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01	8.0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66	8.6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3.13	**本年支出合计**	59	543.13	543.13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43.13	**总计**	64	543.13	543.13	0.00	0.00

注：1.本表依据《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1表）进行批复。

2.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表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本级）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0.00	0.00	0.00	543.13	170.79	372.34	543.13	170.79	372.34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511.13	138.79	372.34	511.13	138.79	372.3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0	0.00	0.00	3.47	3.47	0.00	3.47	3.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0.00	0.00	0.00	7.72	7.72	0.00	7.72	7.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0.00	0.00	0.00	4.13	4.13	0.00	4.13	4.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7.58	7.58	0.00	7.58	7.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0	0.00	0.00	0.44	0.44	0.00	0.44	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8.66	8.66	0.00	8.66	8.6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07表）进行批复。

2.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3.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5.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1.69	30201	办公费	1.4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4.62	30202	印刷费	0.3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8.51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2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13	30207	邮电费	0.2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5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4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0	30211	差旅费	0.41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2.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7	30215	会议费	0.08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3.4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1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91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9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6			
人员经费合计		158.92	公用经费合计					11.88

注：1.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08-1表）进行批复。
2.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本级）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本表依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09表）进行批复。
2.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3.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说明：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本级）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本表依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11表）进行批复。
2.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3.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说明：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本级）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本表依据《机构运行信息表》(F03表)进行批复。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相关支出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说明：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543.2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55.44万元，下降9.3%，主要原因是一是因机构改革人员划分，调出1人，工资发放及五险一金缴费总额降低，支出总额减少、二是总预算数压缩，本年度无新增项目，项目费用支出减少。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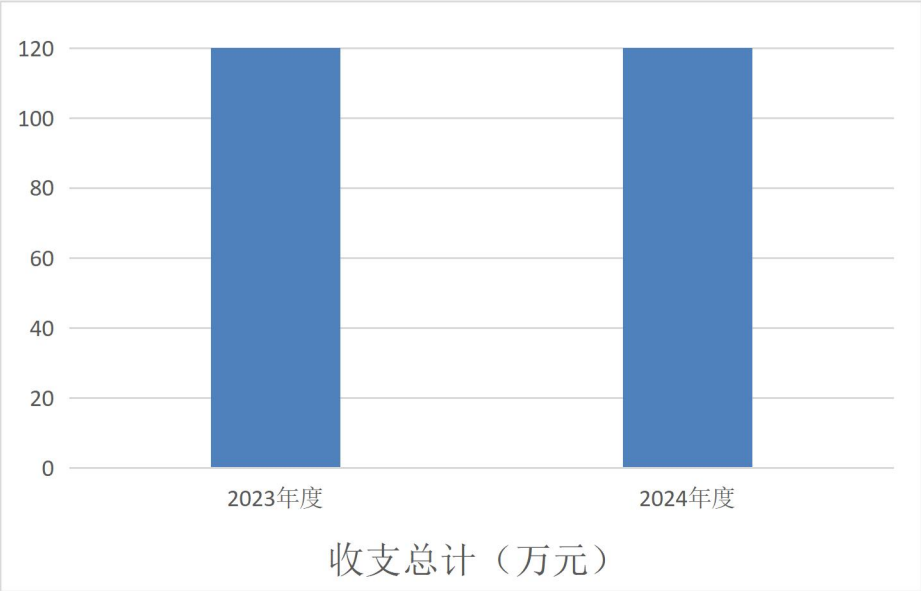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543.2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55.44 万元，下降 9.3%。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43.13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9%；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0.11 万元，占本年收入 0.1%。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543.2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55.44 万元，下降 9.3%。其中：基本支出 170.79 万元，占本年支出 31.4%；项目支出 372.34 万元，占本年支出 68.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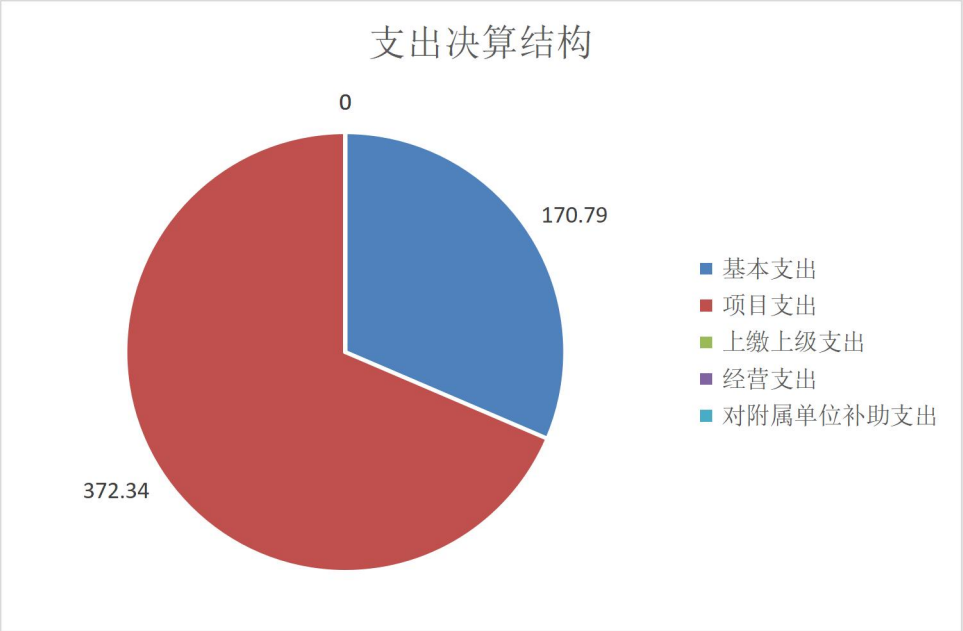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43.1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0.59 万元，下降 9.3%。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一是：因机构改革人员划分，调出 1 人，工资发放及五险一金缴费总额降低，支出总额减少、二是：总预算数压缩，本年度无新增项目，项目费用支出减少。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43.13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50.59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总预算数压缩，本年度无新增项目，项目费用支出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无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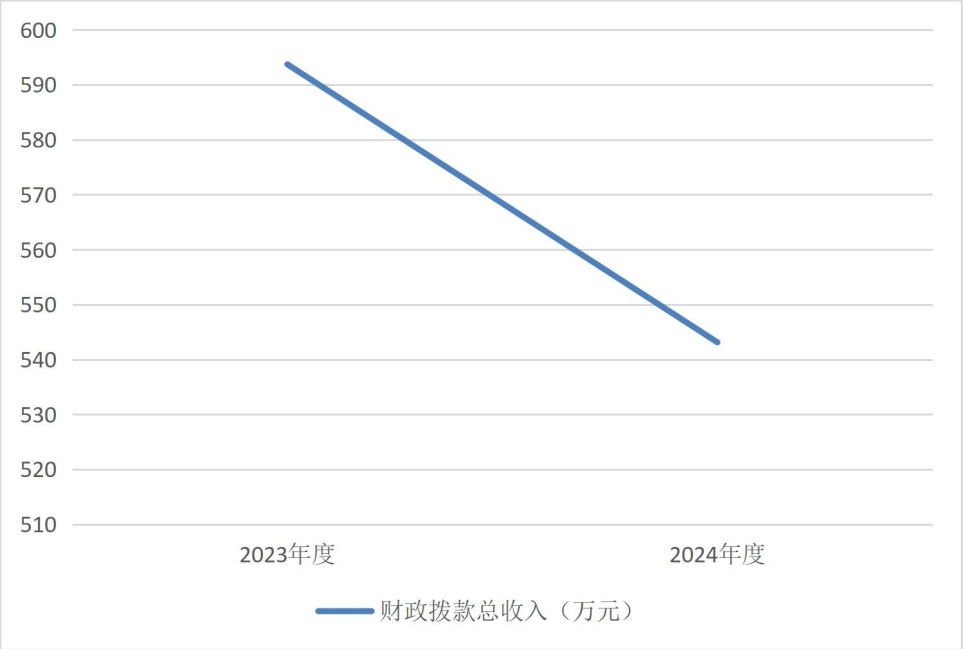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3.1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5.44 万元，下降 9.3%。主要原因是总预算数压缩，本年度无新增项目，项目费用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3.1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11.13 万元，占 94.1%。主

要是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5.32万元，占2.8%。主要是用于区本级按国家规定发放的离退休人员工资津补贴及离退休人员管理方面的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8.01万元，占1.5%。主要是用于卫生健康（类）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类）8.66万元，占1.6%。主要是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47.48万元，支出决算为543.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4%。

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77万元，支出决算为511.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4.7%。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为16.97万元,支出决算为15.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90.3%。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9.4万元，支出决算为8.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2%。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8.27万元，支出决算为 8.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03.1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58.9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1.69万元、津贴补贴14.62万元、奖金28.5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7.72万元、职业年金缴费4.1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7.58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0.44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10万元、住房公积金8.66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62万元、退休费3.47万元。

公用经费11.8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45万元、印刷费0.31万元、邮电费0.24万元、差旅费0.41万元、维修(护)费0.06万元、会议费0.08万元、委托业务费0.04万元、工会经费2.12万元、福利费2.91万元、其他交通费

用 3.8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6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1.4%。较上减少 0.02 万元，下降 16.7%。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24 年度公务接待在预算内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 2024 年度公务接待压缩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24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

费预决算。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2023年度和2024年度因公出（境）费决算均为0。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决算数小于0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决算。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2022年度和2023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决算均为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主要是无。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截至2024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0.14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年度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开支。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主要是无。2024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对象主要是无。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无，主要是无。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0人次（不包括陪同

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8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7.13万元，降低37.5%。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本部门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 12月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区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 辆、应急保障用车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9个，资金372.3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评价情况来看:

1、年初预算8个项目资金，而2024年实际到位10个项目资金，年初预算项目资金277万元，实际支出372.34万元。

2.部分项目年初无有预算，由财政直接下达，影响预算资金的执行率。如:税务大厅岗位服务外包项目94.5万元。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

（1）持续做好“一网通办”。推进政务数据信息共享和电子证照签发应用，新增电子证照，方便群众申请办事调用部门签发的电子证照,实现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免证办。

（2）持续做好“一窗通办”。推动镇级依申请事项全量进驻，实现“一站式”服务；推广基层“一窗通办”模式，将“单设窗口”向“综合窗口”转变。

（3）持续做好“一事联办”。推出全区范围适用的“一事联办”政务服务标准，在巩固提升现有联办事项工作成效的基础上，推动上线更多省定“一事联办”事项以及区

级自选事项，做好宣传推广工作。

（4）持续做好“跨域通办”。继续推进政务服务事项“区域通办”，力争推动更多事项实现跨省、跨区域高效办理，不断完善“跨省通办、省内通办、异地可办”的体系，开通线上线下“跨省通办”；推出更多政务服务自助终端，实现“24小时”不打烊服务。成熟一批、推出一批、公布一批、实施一批。扩大宣传推广，广泛开展宣传和解读引导。

（5）持续做好基层政务服务体系“标准化”建设。以事项清理为先导，以区、镇、村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建设为主线，按照区、镇、村政务服务体系建设标准，健全基层代办帮办体系。镇（街道、管委会）便民服务大厅、村（社区）便民服务室实现服务质量目标化、服务方法规范化、服务过程程序化。

（6）持续做好政务公开工作。深入做好网站日常监管工作，严格落实管理职责，严格执行上网信息发布审核机制，压实安全责任；督促并指导区政府各部门、镇（街道、管委会）、村（社区）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必设栏目信息公开工作；对全区政务新媒体进行日常督促检查。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12345 热线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7.71 万元，完成预算 77.1%。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提高 12345 热线人员素质：二就提供高效便捷的政务服务。

互联网+放管服便民寄递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 万元，执行数为 14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让百姓办事少跑腿、数据多跑路；二是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

电子政务外网(OA 系统)使用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 万元，执行数为 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保障政务服务 OA 系统正常运转；二是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政务服务大厅前台岗位服务外包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实现“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窗口统一出证”；二是完成“前台咨询服务引导”“咨询、引导、帮办服务”“接待讲解”“政务服务一网通办”“现场管理”“窗口服务”等相关大厅业务工作。

政务公开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 万元，执行数为 9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

和效益：一是区政府网站已公开发布各类信息5450条，网站访问量294509人次，转办留言75条，网上依申请公开16条；二是及时公开交通、旅游、广播电视、统计等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及根据基层政务公开目录督促相关单位进行公开。

曾都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维护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万元，执行数为9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保障曾都区政府门户网站正常运转；二是完成政府门户网站基层政务公开领域平台建设、建立行政规范性文件库。

税务大厅前台岗位服务外包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4.5 万元，执行数为 94.28 万元，完成预算 99.98%。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保障曾都区政府门户网站正常运转；二是完成政府门户网站基层政务公开领域平台建设、建立行政规范性文件库。

2024年市、区合署办公项目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万元，执行数为14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保障曾都区政府门户网站正常运转；二是完成政府门户网站基层政务公开领域平台建设、建立行政规范性文件库。

数公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5.22万元，完成预算52.2%。主要产出和

效益：**一是**组织多轮核验，完成数据汇聚。按照城市级、数字化、公共性原则，依托电子政务外网环境下的随州市城市数字模型基座，完成全区 201 个村社区行政区划，1113 个综治网格边界修正上图。组织专班对存疑道路进行实地踏勘，解决道路起止点变更问题，变更全区内部起止点道路 16 条，命名曾都区内部道路 212 条,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显著提升;**二是**持续上下联动，推进“一标三实”。选取曾都区浪水社区为示范区，试点“一标三实”数据全要素治理上图，推广至中心城区全域。开展楼栋地址采集、“三实”数据关联和数据在 CIM 平台上图，通过“外业核验、内业加工”方式，进行现场核验补采，全量核采“一标三实”数据，最终成功形成城市信息模型。在规定时间内配合市专班完成中心城区社区边界划分和综治网格上图、道路全量命名，“一标三实”数据上图率达 90%以上，并于 7 月 14 日顺利通过省专班阶段性初验；**三是**应用平台常态化，逐步优化更新。第二阶段随州市智慧社区工作台实有人口迁出 13282 迁入 15344 条、单位迁入 144 条迁出 179 条，个体工商户通过钉钉核采 APP 自主采集 1461 条；根据省整改意见，对道路门牌的编号进行统一，重新编制门牌号 981 条，配合社区修改存量地址 408 条，对政务网和公安网数据服务进行更新，宗教场所数据已打点 22 条。截至目前，累计完成实有人口关联上图 472405 人，完成统一标准地址 358011 条、实有房屋关联上图 200638 个，实有单位上图 29706 个。下一步将常态化开展数据更新

工作，保证平台数据的鲜活性和可用性，进一步完善一标三实工作。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结合单位历年经费及实际工作开展的需要，整合资金，提高年初资金预算的准确性。

（2）根据年度工作任务提前筹备相关工作，制定工作计划，避免因相关流程手续不到位影响到资金的支付进度，进而影响年初预算资金的执行率。

（3）针对各项目的情况合理设置年初预算绩效指标，采取有效措施，提高各项工作开展取得的效益效果。

（4）进一步提高预算的精准性，克服客观存在的问题，合理安排工作人员和时间，及进完善相关手续，在合理合规的情况下及时支付资金，并取得当前最佳的效益效果。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本单位无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

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

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无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年度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整体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随州市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2024年度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要求，进一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一体化，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开展2024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鄂财函〔2025〕16号）《曾都区财政局关于2024年度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要求，完成了本单位2024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并形成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按照部门绩效评价工作要求的评分方式和得分评定方法，评价小组对评价方案中列明的各项指标进行讨论、分析、汇总后，完成了本单位2024年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的填写工作。自评结果最终得分为 95分（满分100分，各项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详见附表一）。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4年部门收入总额543.24万元，支出总额543.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0.68万元（包括人员支出155.91万元、公用支出14.77万元），项目支出372.34万元。

2024 年本年实际支出为 543.02 万元，占预算资金 553.13 比例为 98%，2024 年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 91%，得分 19 分。

2.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4 年基本完成本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

①高标准推动曾都区城市数字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作。一是组织多轮核验，完成数据汇聚。按照城市级、数字化、公共性原则，依托电子政务外网环境下的随州市城市数字模型基座，完成全区 201 个村社区行政区划，1113 个综治网格边界修正上图。组织专班对存疑道路进行实地踏勘，解决道路起止点变更问题，变更全区内部起止点道路 16 条，命名曾都区内部道路 212 条，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显著提升；**二是**持续上下联动，推进“一标三实”。选取曾都区浪水社区为示范区，试点“一标三实”数据全要素治理上图，推广至中心城区全域。开展楼栋地址采集、“三实”数据关联和数据在 CIM 平台上图，通过“外业核验、内业加工”方式，进行现场核验补采，全量核采“一标三实”数据，最终成功形成城市信息模型。在规定时间内配合市专班完成中心城区社区边界划分和综治网格上图、道路全量命名，“一标三实”数据上图率达 90%以上，并于 7 月 14 日顺利通过省专班阶段性初验；**三是**应用平台常态化，逐步优化更新。第二阶段随州市智慧社区工作台实有人口迁出 13282 迁入 15344 条、单位迁入 144 条迁出 179 条，个体工商户通过钉钉核采 APP 自

主采集1461条；根据省整改意见，对道路门牌的编号进行统一，重新编制门牌号981条，配合社区修改存量地址408条，对政务网和公安网数据服务进行更新，宗教场所数据已打点22条。截至目前，累计完成实有人口关联上图472405人，完成统一标准地址358011条、实有房屋关联上图200638个，实有单位上图29706个。下一步将常态化开展数据更新工作，保证平台数据的鲜活性和可用性，进一步完善一标三实工作。

②创建“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省级先行区试点。曾都区政务服务大厅中企业综合服务专区设置多个综合窗口，内设政策服务、项目服务、人才服务等七个服务板块，配置7名首席服务员、进驻15名服务专员统一受理转办，持续提供项目“一对一”帮办、人才认定、法律咨询、惠企政策兑现、金融政策咨询等多类服务，共53个涉企增值服务事项，助力曾都区5000余家企业实现快办。截至目前，提供专业诉讼法律咨询等200余次，深入企业项目一线送政策、摸问题557余次，累计为1600余个项目、近10个事项开展上门服务600余次、精准帮办700余次。助力项目服务，为企业核发各类许可证120余本。惠企政策直达快享平台已汇聚市场主体数30.4万个、公开惠企政策404条、政策问答517条，企业进行政策智能匹配近2000次，兑付惠企政策资金5400余万元。助力人才服务，设置人才快速通道专窗，先后为湖北壹为公司、金龙集团等多个单位的高技能人才提供周

转住房和政策购房。改革实行后，共收到企业感谢信 17 封，锦旗 4 面。

③以强县工程为抓手不断提升基层政务服务效能。在事项下沉方面，印发通知实现 104 项政务服务事项“就近办”，组织业务培训，推动“掌上办”，下放 68 大类事项至镇、25 大类至村。规范便民服务场所建设，完善布局设施，打造“一窗通办”，强化人员配置和业务培训，打造“便民自助服务区”，加强考核管理并完成专项整治“回头看”。提升服务便利度，建立联络机制，创新电子政务地图，组建“上门办”服务队，推行告知承诺容缺办理服务模式，标记 800 余条免提交材料事项，获媒体宣传，切实为群众提供便捷高效政务服务。

④扎实推进曾都区惠民惠农政策落实大数据监督检查工作。今年，我区共收到上级反馈线索 472 条，移交其他地区线索 103 条，接收其他地区转入线索 18 条，实有问题线索 387 条。我区各工作专班严格按照区数字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的《曾都区惠民惠农政策落实大数据监督检查问题线索核查整改工作方案》的时间节点，完成了 387 条问题线索的入户核查，核查率 100.00%，8 月 27 日前全部复核完成。对其中不违反政策线索按不低于 20%的比例抽查，抽查了 149 条，复核率 38.5%。对“三类人员”问题线索进行了 100%复核，其中对违反政策复核率 100%。省级选取 30 个有代表性的惠民惠农政策项目运用大数据监督检查，其中我

区有 20 个项目收到交办线索，查实违反政策问题线索的项目共有 8 个。

⑤开展局长“坐窗口、走流程、优服务”活动。为进一步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提升我区政务服务效能，更好地破解企业群众办事堵点难点痛点问题，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我局于 8 月起持续开展局长“坐窗口、走流程、优服务”活动。重点围绕政策落地“实不实”、办事流程“顺不顺”、办事效率“高不高”、服务体验“好不好”开展。通过“坐窗口、走流程、优服务”方式，体验企业、群众办事流程，深入听取企业、群众意见，并及时查找分析业务办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推动政务服务机制再优化、服务效能再加强，不断提升政务服务规范化、标准化、便利化水平，增强企业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⑥大力精简环节，推行首席服务员制度。**一是**优化主题事项，迈出首席服务“最先一公里”。通过事项整合、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针对企业开办、施工备案、社保办理 303 个依申请事项、173 类“一事联办”“一业一证”主题事项，赋予“首席服务员”最高办理权限，减少 94%内部审批运转时间，提供“即办即结、一次办好”服务 3000 余次；**二是**对接个性需求，走好精准服务“中间一公里”。针对有特殊需求的办事群众，组织“首席服务员”提供一对一“个性化+全流程”服务。与企业负责人对接沟通 200 余人次，实现 3000 余家企业“首席服务员”全覆盖，助推 473 个重点项目

快速落地；**三是**实施专递直通，跑完全程服务“最后一公里”。进一步优化企业群众“现场领证”终点服务环节，由政府买单建立“政务专递直通车”，让3141个办事主体享受到“送上门”服务，有效解决办事“多跑腿”的问题。

⑦聚力“五办改革”“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一是**重构业务流程，推进关联事项“集成办”。围绕公民、企业全生命周期，根据湖北省2024年“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清单内容，省定15个“一件事”全部在我区落地实施，实现“一次告知、一表申请、一套材料、一窗（端）受理、一网办理”；实现需要多个部门办理或跨层级办理，关联性强、办理量大、办理时间相对集中的多个事项集成办理，为企业和群众提供“一件事一次办”服务；**二是**加强区域合作，推进异地事项“跨域办”。按照省统筹编制的跨域办事项清单，统一申报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结果等实施要素，全面应用“统一工作台”系统，采取全程网办、异地代收代办、多地联办等方式，实现省定“全省通办”事项“应领尽领”，设置通办服务窗口，完善工作协同机制，推动高频政务服务事项跨域办；**三是**规范信用建设，推进容缺事项“承诺办”。推行“告知承诺+容缺受理”“告知承诺+容缺办理”政务服务模式，实现申请材料后补或免交、实质审查后置或豁免。不断增加告知承诺制和容缺受理事项清单数量，优化办事指南和格式文本，明确适用对象、工作流程、事中事后核查、信用监管等实施要素。将省定“告知承诺+

容缺受理”“告知承诺+容缺办理”政务事项落到实处；**四是**强化数据赋能，推进政策服务“免申办”。依托“身份码”识别用户身份，推进老年人、残疾人、学生等群体在相关场景的优待“一码兑现”；创业扶持、减税降费等领域惠企政策“直达快享”；高龄津贴、生育津贴等惠民事项“免申即享”；**五是**深化技术应用，推进简易事项“智能办”。配合省、市做好市场监管、公安、人社、医保等部门的药品经营许可证变更、临时身份证明、社保待遇资格认证、异地就医备案等事项探索办事人自助申请、后台无人工干预、全自动数据比对、审批结果智能签发的无人工智能服务模式。

⑧积极拓展电子证照创新应用“免证办”。高标准严要求落实省、市关于“身份码”“企业码”的工作要求，丰富拓展“一人一档”“一企一档”“亮码”等场景应用，推动电子证照、政府部门核发的材料“码”上匹配、“码”上调用。围绕“一件事一次办”“一业一证”应用场景，发布《曾都区“免证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第二批）》《曾都区免提交事项清单》，实现电子证照同步签发“应归尽归”，身份证、医保电子凭证、结婚证、营业执照等300多类证照通过免提交、数据共享、“亮证”（电子证照证明替代）、告知承诺、部门核验等方式进行查验，各类电子证照累计调用22万余次。

⑨深入推进大厅规范化管理。**一是**打造线上线下帮办代办服务体系。各级各地政务服务场所可为企业、群众及老年

人、残疾人、孕妇等特殊群体提供帮代办、陪同办、优先办、上门办、延时办等服务。区级政务服务中心能提供远程服务，提供线上帮办教办服务。建立健全“办不成事”联动服务机制，解决企业和群众办事过程中遇到的疑难问题；**二是**深化政务服务窗口建设。在政务服务中心设置综合咨询窗口，统一提供咨询、引导等服务。设置“跨域通办”“一件事一次办”窗口，为企业和群众提供全方位服务，实现“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综合窗口出件”模式；**三是**强化窗口服务监督。每季度对政务服务大厅窗口开展服务态度、业务能力、工作纪律、环境秩序、制度建设等方面的监督检查通报。

⑩强化政府信息公开，扎实做好12345热线办理。通过每周检查、每月督办、每季度通报等方式，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全方位监管。督促各地各部门积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及时回应社会关切，今年来各单位主动公开7915条政务信息，高效处理留言52条，全区25个政务新媒体均按要求做好备案和更新工作。截至目前，曾都区受理随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工单22305件，其中：按时办结率99.98%，按时签收率100%，满意总率99.77%。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1）部分预算项目的执行率不高；

（2）未能达到预算项目年初预算的效益指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存在的问题：未完成部分年初预算绩效目标。

原因：一是年初预算 8 个项目资金，而 2024 年实际到位 10 个项目资金，二是年初资金预算不够准确。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1.进一步提高预算的精准性。结合单位历年经费及实际工作开展的需要，整合资金，提高年初资金预算的准确性；

2.及时做好支出计划。根据年度工作任务提前筹备相关工作，制定工作计划，避免因相关流程手续不到位影响到资金的支付进度，进而影响年初预算资金的执行率；克服客观存在的问题，合理安排工作人员和时间，及时完善相关手续，在合理合规的情况下及时支付资金，并取得当前最佳的效益效果。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主要职能：

（1）拟订和组织实施数字政府、数字经济、数字社会规划。组织起草有关行政规范性文件、区政府规章草案。协调推动数字化随州行动计划，推动经济、社会、政府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发展，建设数字经济发展新高地。

（2）协调推进数据要素产权、流通、分配、治理等数据基础制度建设，指导数据要素市场建设，牵头拟订相关行政规范性文件草案和标准规范。研究提出培育数据要素市场

的政策建议，引导全区数据交易场所建设发展，推动数据要素资产化。

（3）组织拟订有关数字基础设施布局规划，协调推进数字基础设施布局建设，以云、网、数、算等为基础，以公共数字底座为核心，搭建城市数字孪生操作系统。

（4）统筹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协调推进数据资源分类分级管理，组织推动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推动数据资源跨层级跨地域跨行业跨部门跨业务互联互通。协调推进数字经济发展，促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推动跨领域跨行业数字化转型，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融合。

（5）统筹推进数字社会建设，构建普惠便捷数字社会。协调推动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数字化，统筹协调促进智慧城市建设。

（6）统筹推进数字政府建设。负责协调推进数字技术广泛应用于政府管理服务，推进政府治理流程优化、模式创新和履职能力提升。推动构建数字化、智能化的政府运行新形态。负责推进政府履职和政务运行数字化转型，统筹推进各行业各领域政务应用系统集约建设、互联互通、协同联动，创新行政管理和服务方式，提升政府履职效能。审核区级政务信息化项目。

（7）统筹推进政府职能转变。负责政务服务事项管理，推进相关行政职权的规范运行。推进优化政务服务，创新监管方式，提高行政效率和公信力。促进传统服务与智能服务相结合，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负责事中事后

监管政策研究和统筹协调，推进跨部门综合监管及“互联网+监管”，推动建立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监管体系，提升监管的精准性和有效性。指导、监督全区政府系统政务服务工作。

（8）统筹推进全区政务公开工作。承担对全区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监督和考评。负责全区部门网站指导、监督和管理工作。

（9）协调推进数据领域核心技术、关键设备等重大科技攻关。

（10）统筹数据发展和安全，在具体承担数据基础制度建设、数据要素市场建设、数据标准规范、数据基础设施建设等职责中，履行相应数据安全职责，负责拟定数据安全政策并组织实施。协同区委网络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开展网络数据跨境流动安全评估和监管工作。

（11）负责数据领域对外合作，落实相关数字治理规则。

（12）负责全区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运行管理工作。

（13）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机构情况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为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在职实有人数 21 人，其中行政编制 4 人、事业编制人员 6 人、劳务派遣人员 11 人。

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2024 年度绩效目标为:

（1）持续做好“一网通办”。推进政务数据信息共享和电子证照签发应用，推动电子证照、政府部门核发的材料“码”上匹配、“码”上调用。实现电子证照同步签发“应归尽归”，通过免提交、数据共享、“亮证”（电子证照证明替代）、告知承诺、部门核验等方式进行查验。

（2）持续做好“一窗通办”。整合部门窗口，将“单设窗口”向“综合窗口”转变，设立综合窗口提供服务。积极推进政务服务体系标准化建设向基层延伸，

（3）持续做好“一事联办”。围绕公民、企业全生命周期，全面推进国家、省级“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在我区落地实施，实现“一次告知、一表申请、一套材料、一窗（端）受理、一网办理”；实现需要多个部门办理或跨层级办理，关联性强、办理量大、办理时间相对集中的多个事项集成办理，为企业和群众提供“一件事一次办”服务。

（4）持续做好“跨域通办”。加强区域合作，推进异地事项“跨域办”。按照省统筹编制的跨域办事项清单，统一申报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结果等实施要素，全面应用“统一工作台”系统，采取全程网办、异地代收代办、多地联办等方式，完善工作协同机制，推动高频政务服务事项跨域办。

（5）持续做好基层政务服务体系“标准化”建设。推动政务服务高频事项下沉基层，从区级单点办理变为多点办

理，方便群众“就近办”。积极推进政务服务体系标准化建设向基层延伸，镇级大厅综合窗口入驻率达100%。区镇村三级政务服务场所“群众评”全覆盖。持续深化“政务帮办”服务体系向基层延伸，为行动不便群体提供预约办理、上门服务。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前期准备工作

根据绩效自评工作的相关要求，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开展绩效目标自评前期准备工作，具体如下:

一是迅速成立了评价小组，并积极组织小组成员集中讨论、分析并制定了本次绩效评价的方案;

二是根据制定的绩效评价方案制定任务清单，并拟定工作计划，明确了评价小组各成员在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中的职责和分工。

2.组织实施工作

评价小组各成员根据各自的职责和分工，积极组织实施并开展相关工作。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如下:

一是评价小组收集相关资料，分别为:

（1）2024年整体预算及各预算项目立项、申报、审批的相关资料、依据;

（2）2024年各项预算资金用途的规定、管理办法、设定目标等相关资料;

（3）2024年预算、决算数据及2024年财务报表等各项财务数据;

（4）根据开展的各项工作情况分别设定定量和定性指标，定义样本总体，选取样本，对样本进行抽样调查;

（5）2024年单位绩效管理的相关文件资料、决算分析报告、全年工作总结、各项定量和定性指标相关的资料。

二是对2024年各类资金的实施程序和管理情况进行审核并自评，具体为:

（1）根据收集的相关资料汇总、分析，列出单位整体支出中评价小组有疑问的问题，并及时与相关人员进行了解、沟通、讨论。从整体情况看，本单位财务会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各类资金均在预算范围内按规定用途使用。

（2）根据设定的定量指标和定性指标，抽样调查结果进行汇总分析。

（3）制定自我评价表格

按照《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规定:

①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19分，子目标权重由各部门根据重要程度赋权，子目标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权重比一般为1：1。约束性指标以负数计分。

②绩效自评的得分评定方法分为两类:

一是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按完成值在指标值中所占比例计分。

二是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良好）、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一般）、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按照以上规定，综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本单位对子目标进行了分类设置。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本年收入543.24万元，上年结余指标0万元，资金总额合计543.24万元，占预算553.13万元的比重为98%。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年我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优化营商环境为目标，以纵深推进“一网通办”改革为抓手，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安排部署，不断提升为民便民的服务质效，基本完成年初预算绩效指标，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四）上年度部门整体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2024年在总结2023年工作的基础上，新调整了项目经费使用情况，更加规范了项目使用进度，还需要根据本单位的职能和人员结构情况，合理规划本单位的工作，有序开展

职能工作，以更有效地实现其绩效目标。

附件一　2024 年度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5 年 5 月 16 日

2024年度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5.5.8

单位名称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基本支出总额	543.02				项目支出总额	372.34
年度目标	提高受益面积，提高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要点	指标分类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公用经费控制	公用经费控制率	（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x100%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在职人员	在职人员控制率	（在职人员数/核定编制数）x100%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	会议费控制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会议费支出与相关支出标准的匹配程度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x100%	绩效基本型	0%	0%
		……				
	战略管理	中长期规划相符性	部门规划与国家、区委区政府战略的匹配性，与部门职能的相符性	绩效基本型	相符	相符
		工作计划健全性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指定是否明确，具体，可操作，是否与部门职能和中长期计划相匹配	绩效基本型	匹配	匹配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的基本信息内容是否真实，完整，准确，基本支出预算是否按照规定标准编制；项目预算测算依据是否充分	绩效基本型	科学	科学
		预算编制合理性	重点项目预算是否有保障；部门内部项目之间是否存在交叉重复	绩效基本型	合理	合理
		立项规范性	各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绩效基本型	规范	规范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绩效基本型	14%	14%

年度绩效指标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数/基本支出调整预算 数)×100%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结转结余率	结转结余总额/调整预算数×100%	绩效基本型	0%	0%
		政府采购执行率	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非税收入预算数)×100%	绩效基本型	0%	0%
		事前绩效评估完成率	本年度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数量/新出台的申请区级财政资金1000万元以上的重大政策和项目数量)×100%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部门(单位)设置的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绩效基本型	合理	合理
		绩效监控开展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绩效运行监控的范围是否覆盖所管理的所有项目支出，是否按期完成绩效运行监控汇总分析工作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绩效管理	绩效评价覆盖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是否对所管理的所有区级预算一级项目和二级项目开展部门自评，包括部门预算项目(不含不可预见费)、区直专项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部门(单位)是否根据部门自评和财政评价结果进行整改，以前年度的评价结果是否在本年度编制预算时进行应用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是否制定资产配置、使用、处置、收益等相关制度办法。②是否制定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或操作规程	绩效基本型	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资产管理规范性	①是否按批复的预算配置资产，新购资产入库管理是否规范(如编制采购计划、进行采购审核、验收等)②是否定期对现有资产进行盘点，对账，是否账实相符。 ③资产有偿使用和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批复、公开等)，所获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	绩效基本型	管理规范	管理规范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绩效基本型	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

财务管理	会计核算规范性	部门（单位）的财务核算是否符合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有关规定；部门（单位）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绩效基本型	核算规范	核算规范
	资金使用合规性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 支出等情况；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公用经费是否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是否存在交叉重复	绩效基本型	合规	合规
核心业务产出1	提高办事效率	部门职责履行及重点工作完成情况。主要考核部门对职责范围内提供的核心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完成中央，区委区政府战略目标情况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核心业务产出2	提高窗口工作人员素质		绩效基本型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					
经济效益	……	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等带来的影响	绩效基本型		
社会效益	一网通办事项网上可办率		绩效基本型	90%	90%
生态效益	……		绩效基本型		
体制机制改革	服务体制改革成效	服务型政府建设情况，部门服务社会化，服务市场等情况	绩效基本型		
	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成效	机构，职能，权力，责任，程序法定化，明确事权和相应的支出责任等情况	绩效基本型		
人才支撑	业务学习与培训完成率	实际完成的业务学习与培训数/计划业务学习与培训数×100%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干部队伍体系建设规划情况	部门（单位）干部队伍建设是否具备科学合理的制度支撑，人才储备规划是否符合本单位发展需求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高学历，高层次人才储备率	①高层次人才培养：高层次领军人才培养，创新团队建设工作开展情况和成效，是否符合人才发展规划的要求 ②高学历人才储备：高级职称，硕士和博士人才数量及比率是否符合人才发展规划目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科技支撑	信息化建设情况	部门（单位）是否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提升工作效率及管理效能	绩效基本型	信息化建设良好	信息化建设良好
	……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以及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效	绩效基本型	满意度	满意度

	联系部门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果的认可程度	绩效基本型	满意度	满意度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向	无					

备注：
1. 基本支出总额和项目支出总额为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指标分类”是指按照绩效提升与创新程度将绩效指标分为“绩效基本型”和“绩效创新型”。各部门（单位）需在“指标分类”一栏中明确各三级指标属于“绩效基本型”和“绩效创新型”中的何种类型。

2024年度12345热线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5.5.8

项目名称	12345热线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区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	7.71	77.10%

年度绩效目标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2345热线工作人员培训	1次	1次
		质量指标	提高人员业务水平和质量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办结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区直专项以一级项目填报。

2024年度电子政务外网OA系统使用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5.5.8

项目名称	电子政务外网OA系统使用费			
主管部门	区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1	11	100%
年度绩效目标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建设	100%	100%
		质量指标	保障全区政务服务网OA系统正常运转	100%	100%
		时效指标	保障政务服务OA系统正常运转，提高工作质效	10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区直专项以一级项目填报。

2024年度放管服改革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5.5.8

项目名称	放管服改革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区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	8.13	81.30%

年度绩效目标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务服务工作人员培训	1次	1次
		质量指标	提高政务服务人员业务水平和质量	100%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区直专项以一级项目填报。

2024年度政务服务大厅前台岗位服务外包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5.5.8

项目名称	政务服务大厅前台岗位服务外包项目		
主管部门	区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00	200	100%

年度绩效目标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现“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证”	100%	100%
		质量指标	完成“前台咨询服务引导”“咨询、引导、帮办服务”“接待讲解”“政务服务一网通办”“现场管理”“窗口服务”等相关大厅业务工作	100%	100%
		时效指标	实现“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证”	10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区直专项以一级项目填报。

2024年度政务公开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5.5.8

项目名称		政务公开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	9	100%
年度绩效目标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务公开标准化建设，梳理编制、组织实施政务公开事项标准化目录	100%	100%
		质量指标	提高政务公开质效	100%	100%
		时效指标	达到规定要求	10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区直专项以一级项目填报。

2024年度曾都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5.5.8

项目名称		曾都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维护费			
主管部门		区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	9	100%
年度绩效目标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曾都区政府门户网站正常运转	100%	100%
		质量指标	完成政府门户网站基层政务公开领域平台建设、建立行政规范性文件库	100%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效高质完成各项工作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区直专项以一级项目填报。

2024年度税务大厅前台岗位服务外包项目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5.5.8
项目名称	税务大厅前台岗位服务外包项目			
主管部门	区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4.5	94.28	99.98%
年度绩效目标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税务大厅前台服务正常运转	100%	100%
		质量指标	保障税务大厅前台服务正常运转	100%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税务大厅前台服务正常运转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群众满意度	10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区直专项以一级项目填报。

2024年度市、区合署办公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5.5.8

项目名称	2024年市、区合署办公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区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4	14	100%

年度绩效目标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100%	100%
		质量指标	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100%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区直专项以一级项目填报。

2024年度数公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5.5.8

项目名称	数公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曾都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	5.22	52.20%
年度绩效目标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公基工作人员培训	1次	1次
		质量指标	提高人员业务水平和质量	100%	100%
		时效指标	覆盖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区直专项以一级项目填报。